来，拼凑了事。例如，假设以“照相机”一词为原型，比较随便的仿译形式是 resim tartiʃ “照相”加上 aparat“机构、机”，凑成 resim tartiʃ aparati“照相机”。假如从选材开始就精选，用词素 foto“光、照相”取代 resim tartiʃ，构成 fotoaparat“照相机”，构成要素减少了一个。如果词素数目不便减少，在不损害意义的情况下，尽量选用音节少的词素也有助于“词化”。比如用 nur sɛz－“感光”代替 joruq sɛz－感光”。

4.3 .2 仿译词尽量争取连写。køzɛjnɛɛk 和 køz“眼睛” ɛjnɛk“玻璃”相比，前者更象词；从拼写法看，omumijyzlyk“全面”优于 omumi jyzlyk“全面”。在拼写上以下变动应当加以提倡：

hawa raji →hawaraji 天气　　nɛpɛs joli →nɛpɛsjoli 呼吸道

gaz otʃaq →gazotʃaq 煤气灶　　omumi bajan →omumibajan 概述

4.3.3 发挥维吾尔语构词词缀十分丰富这一优势，在不影响表意的前提下，尽量用词缀去译原型词中的某一语素，使仿译词成为派生式的。例如

tʃirit－ 腐蚀＋qutʃ（词缀）——tʃiritqutʃ 腐蚀剂

jeqil 燃烧＋ʁu（词缀）——jeqilʁu 燃料

yn 声音＋al－拿、取＋ʁu（词缀）—ynalʁu 录音机

sin 形象＋al －拿、取＋ʁu（词缀）——sinalʁu 录相机

4.4 综上所述，仿译以其独特的构成方式成为维吾尔语参照外来词创制新词的一种十分能产的构词方式，仿译词在维吾尔语词汇系统中占据了越来越重要的位置。如能克服现有的缺点，解决上述问题，仿译词必能在丰富维吾尔语词汇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参考书目：

张永言《词汇学简论》，华中工学院出版社，1982 年。

《汉维词典》（试编本），新疆人民出版社，1974 年。

包尔汉《维汉俄辞典》，民族出版社，1953 年。

《高昌馆杂字》胡振华、黄润华整理，民族出版社，1984 年。

《苗瑶语古音构拟》出版

王辅世、毛宗武两位研究员编著的《苗瑶语古音构拟》一书是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七五”规划的重点研究项目之一。该书于 1995 年 5 月由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出版，全书分导论、声类、韵类 3 个部分，共 56·4 万字，是作者几十年来不断深入苗、瑶、畲地区调查研究的成果，也是我国第一部有关苗瑶语历史比较研究的专著。书末附有同源字汉义索引，每个字是按汉语拼音字母的顺序排列，并写出英文释义，便于国内外读者查找和了解每个字的意义。

一平

海棠山契丹小字墓志残石补释*

吕　振　奎

辽宁省阜新蒙古族自治县海棠山发现了契丹小字墓志残石，[①] 下文是残石契丹小字的补充考释。为了印刷的方便，文中出现的契丹字附于文末，行文中用代号代替有关契丹字。

墓志残石现存第四行 1 号契丹字为人名“善德奴”。2 号为序数“第二”。3 号为人名“陈家奴”。4 号为序数词“第三”。5 号是人名“谢家奴”。6 号本来释作“节度使”的“节”，因为契丹语中有 j、q、x 不分的现象，所以也可释为“谢”，因为契丹人中有叫“谢家奴”的，例如开泰六年（1017）“夏四月辛卯，封隆庆少子谢家奴为长沙郡王。”[②] 7 号为序数词“第四”，8 号为人名“韩家奴”，辽代契丹人中有叫韩家奴者，例如《辽史》卷 96 有萧韩家奴。9 号为序数词“第五”。[③] 10 号为人名，其第一字常用作音译汉字“高”，例如《故耶律氏铭石》第二行地名“高州”就是用此字译“高”的。辽代契丹人名中以“高”字打头者很多，如耶律高八、[④] 耶律休哥之子耶律高九、[⑤] 南京统军使耶律高十、[⑥] 舍利军详稳萧高六，[⑦] 等等。综观上述契丹人的名字，“高”字后多为数词。以此推测，10 号契丹字中的第二字虽然音义均暂尚不明，也很可能是一个数词。11 号为序数词“第六”。12 号已释为人名“仙还”，仍保持不变。13 号为序数词“第七”。下面的人名残缺。

墓志残石的这一行是在叙述墓主人的孩子，把孩子们的排行和名字一一都写了出来。

11 号契丹字可以拆成 14、15 两个原字。14 号是数词“六”，15 号为附加成分。从中我们可以了解到契丹语中的序数词是在数词后加上附加成分 15 号字所构成。这种在单纯数词后连接附加成分构成序数词的构词法，在契丹语的亲属语言中也有不同的反映。例如在蒙古语中“如果在单纯数词或复合数词后面连用 dɵgaar 这个词，就表示序数。”[⑧] 又如在达斡尔语中，“在基数词词根后面加上构词附加成份-daar/-dəər 构成表示次第的序数词。[⑨]”

* 本文写成之后，曾送刘凤翥教授审阅，承蒙斧正，顺致谢意。

① 吕振奎、袁海波《辽宁阜新海棠山发现契丹小字造像碑》，载《考古》1992 年第 8 期。

② 《辽史》卷 15，开泰六年条，中华书局标点本第 179 页。以下所引均用此版本。

③ 即实《关于契丹数词音读问题》，载《内蒙古大学学报》1986 年第 4 期。

④ 《辽史》卷 29，第 343 页。

⑤ 《辽史》卷 14，第 159 页。

⑥ 《辽史》卷 20，第 240 页。

⑦ 《辽史》卷 17，第 201 页。

⑧ 道布《蒙古语简志》，民族出版社，1983 年，北京，第 41 页。

⑨ 仲素纯《达斡尔语简志》，民族出版社，1982 年，北京，第 48 页。

契丹语在语系归属上虽然在学界还有不同意见，但其“属于阿尔泰语系的蒙古语族”的意见，[①] 渐被学界接受。因此，它也受同一语系中语言共性的制约。序数词的构词法就是如此。

在契丹小字中，构成序数词的附加成分除了 15 号之外，还有 16 号。例如“第二”既作 2 号，又作 17 号[②]，17 号出现在《许王墓志》第 46 行。“第三”既作 18 号又作 19 号，[③] 而在本墓志残石中作 4 号。这是由于契丹小字是拼音字，同音可以互借所致。

既然契丹语中的序数词是由单纯数词连接附加成分构成，倘若把序数词的附加成分去掉，剩下的则为单纯数词。例如把 11 号中的 15 号去掉，剩下的就是单纯数词“六”。根据同样的原则，若把 2 号中的 15 号去掉，剩下的 20 号则为数词“二”，其读音为 tʃiri。[④] 这样就可以推出长期以来无法推测的契丹小字 21 号的读音。21 号于义为“二”，其读音理应等同于 20 号。根据同样原则，由于 4 号和 18 号都是序数“第三”，把它们的附加成分 15 号去掉之后，剩下的 22 号和 23 号，则均应为单纯数词“三”，它们应等同于一般常用的数词 24 号。23 号拟音为 *ɣəri，22 号和 24 号也应与此同音。这样也就推测出 24 号的读音。

根据同上原则，7 号既然为序数词“第四”，去掉其附加成分 15 号，剩下的 25 号则为单纯数词“四”，其拟音为 *təri，于音于义都等同于常用的数词 26 号。这样也就推出了 26 号的读音。

常用的契丹小字数词均为单体契丹原字，由于它们不与其它原字拼音，很难推测它们的音值，曾长期困扰着契丹文字学界的学者们。本文从解读序数词入手，利用同音互借的原则做了一些尝试，权作引玉之砖。

第四届双语双方言国际研讨会在深圳召开

1995 年 6 月 30 日至 7 月 2 日第四届双语双方言国际研讨会在深圳召开。

这次大会共有 60 多位代表参加，他们分别来自我国各地以及美国、菲律宾、等国家和澳门、香港地区。会议共收到论文 70 余篇。论文涉及双语双方言。双语理论、双语失语症、少数民族语与汉语的研究。

会议组委会主任是陈恩泉教授。会议由深圳深港语言研究所、深圳市语言文字工作办公室联合经办。双语双方言研讨会每两年召开一次，1997 年将召开第五届研讨会。

关辛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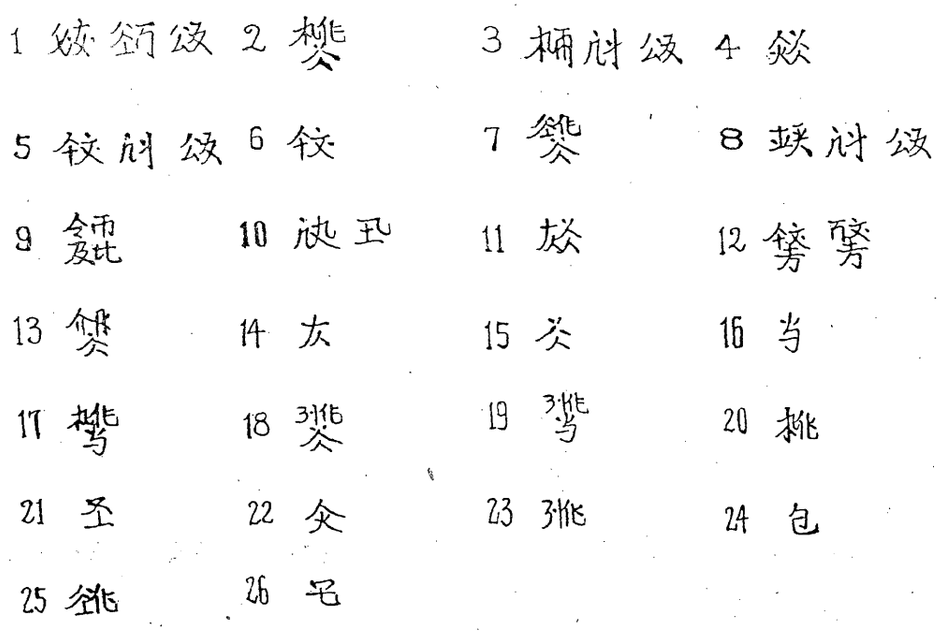
① 刘凤翥《略论契丹语的语系归属与特点》，载台北《大陆杂志》1992 年第 84 卷第 5 期，第 7 页。

② 王弘力《契丹小字墓志研究》，载《民族语文》1986 年第 4 期。

③ 即实《关于契丹数词读音问题》，载《内蒙古大学学报》1986 年第 4 期。

④ 清格尔泰、刘凤翥等《契丹小字研究》，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北京，1985，参见第 152 页；刘凤翥《契丹小字解读再探》，载《考古学报》1983 年第 2 期。

本文所出现的契丹字编号



语言研究所成立 45 周年庆祝会在京举行

6 月 26 日在中国社会科学院学术报告厅举行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成立 45 周年大会。副院长汝信，国家语委主任许嘉璐，知名学者李荣、张志公、周有光、王均、胡明扬、孙宏开、陈原等出席了会议。汝信副院长在会上讲了话。

1950 年 6 月中国科学院哲学社会科学部设立了语言研究所。汇集了丁声树、罗常培、吕叔湘、傅懋勣、陆志韦等著名学者。第一任所长是罗常培。以后担任所长的有吕叔湘、李荣和刘坚。

50 年代始，语言所的学者致力于汉语语法、汉语方言、汉语音韵、少数民族语言、汉语语音等学科的研究。1977 年哲学社会科学部改建为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所对原有学科作调整，下设：现代汉语研究室、古代汉语研究室、近代汉语研究室、方言研究室、语言研究室、应用语言学研究室、情报资料室（80 年改为国外语言学研究室）、词典编辑室。

语言研究所主办的主要杂志有《中国语文》和《方言》，编写的《现代汉语八百词》、《现代汉语词典》和《中国语言地图集》是重要的学术典籍，在海内外影响很大。

吴清河